

2023年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实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篇一

在体育活动中，学生不时发生活动保护不当造成的事故，从挫伤、擦伤、关节损伤、肌肉抽筋、拉伤、骨折、呼吸紊乱、严重休克甚至丧生。伤害事故通常发生在球类活动、体操、田径运动等运动中。为有效预防体育活动中各种伤害事故的发生，保护学生的生命安全，制定了以下计划：

1. 对预防体育活动伤害事故缺乏了解；2. 缺乏准备活动或准备活动不正确；3. 运动技术上的缺点和错误；4. 运动量过大；5. 身体机能差时参加体育活动；6. 教学、培训和比赛的组织方法存在缺点；7. 粗糙或违反规则；8. 现场设备不安全等。

1. 加强思想教育，增强预防意识。中学生竞争力强，经验不足，思想粗心大意，缺乏预防事故的意识。教师应教育学生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

2、完善活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运动场应保持平整，无坑洞、石头等，地面不应太硬、太滑；球架、门应定期维护。

3、教学与培训、竞赛活动必须精心设计，组织严密，严格要求，严格培训。

(1) 建立良好的教学秩序，注意课前准备；教师、学生必须穿体育服装，学生不得穿皮鞋、跟鞋、凉鞋，女学生不得穿裙子。

(2) 精确组织教学，加强纪律教育。体育教师必须反复教育

学生遵守纪律、规则、组织和游戏规则。

(3) 培养学生自我保护和相互保护意识。

(4) 掌握合理的锻炼量，注意不同的治疗。在掌握运动量时，教师应随时注意学生的生理反应，进行合理的调整；教师应及时关心疼痛、虚弱、残疾的学生，安排免修、实习等。

4、重视准备活动、加强医务监督。教师应根据上课内容和气候情况决定准备活动的内容，严禁不做准备活动就进入体育活动，准备活动要充分、有针对性；学生应掌握自我医务监督的常识。

5、加强保护措施。严格裁判、禁止粗野动作，不使用错误的推、拉、撞等危险动作。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和健全规章制度。

1、在场人员发现险情后要及时报告在场老师、卫生室保健老师和班主任，紧急或情况复杂时还应及时报告学校领导；有关教师应立即到达现场，了解伤者情况，判断伤情，先行急救；遇到重伤的或不能判断伤情的，应及时送医院检查、急救或打120救护电话。

2、及时通知家长及其他监护人，以便作出救治决定，并作好安慰工作。

3、保护现场、了解事故发生经过，调查事故原因，作好有关记录并保护现场，采集有关证据，以利于对事故处理做到事实清楚，责任明确。

4、重大的伤害事故要及时上报区教育局办公室和综合教育科。

5、事故发生在课上或因学校设施原因造成伤害的，根据相关规定，在第一时间报平安保险公司校方责任险理赔服务部。

6、前往医院探视，随时掌握伤者身体康复情况。

1、组织领导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人员分工

负责老师指责：学生点名、督促学生进行热身运动、防止意外发生。

班主任指责：安全教育、护送意外学生前往就医。

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篇二

有些事故在学习、工作甚至生活中都是不可避免的。为了避免事态恶化，往往需要提前准备应急预案。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球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1、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区体育局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2、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3、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区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区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赛区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地化为主，区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区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漏。

4、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

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运动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1.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县文旅局在县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2. 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3. 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县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县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 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 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 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 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 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 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

地化为主，县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 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县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延误。

4. 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为确保学校体育场所馆举行大型活动过程中的各类突发事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处理，保障学校及全体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维护校园秩序稳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本预案所指的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在校师生生命财产和身心健康的火灾、地震以及人为的破坏等重大安全事件。

1、成立体育场馆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社会人员在校活动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体育系领导等组成。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主要职责：

- (1) 指挥有关人员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 (2) 安排有关管理人员、工作人员开展相应的抢险排危或者实施求救工作。
- (3) 及时对参加活动人员进行疏散，并根据事件性质，报请上级部门迅速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 (4) 根据需要对事件现场采取控制措施。
- (5) 对本校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督查指导。

2、现场指挥小组：

总指挥：宋贵盛

副总指挥：

成员：所有学生干部、各班消防员安全员

指挥一组组长：郝纲（负责体育场馆中心1区和2区从1号出口撤离）

指挥二组组长：范立（负责体育场馆中心3区从2号出口撤离，4区从3号出口撤离）

指挥三组组长：闫加颢（负责体育场馆中心5区从4号出口撤

离，6区从5号出口撤离)

3、突发事件发生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根据“生命第一”的原则，决定是否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4、学校各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各自职责。

5、学校内任何部门和个人都应当服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为处理突发事件作出的决定和命令。

体育场馆出口5处，大型活动可容纳2000人。大型活动使用体育馆，必须提前向办公室提出申请，经学校党委会批准后方可使用。

1、开展突发事件巡视监测。任何人员都有巡视监测学校突发事件的责任，领导小组成员、活动管理人员、学校门卫等一旦发现事件或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苗头，及时向领导汇报。

2、建立信息报告制度。突发事件发生或有可能发生突发事件的信息，采用逐级汇报制度，事件第一发现人应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在第一时间向学校主管部门汇报，并随时保持密切联系。

3、严格执行学校重大事件报告程序。对于各类突发事件，应迅速判断事件性质，根据事件性质，及时向政府各救治排险机构求救，并向相关的部门、上级主管部门逐级汇报。在得到指示和未得到指示前，对事故可能影响善后处理的现场、证件证物等要进行保护。

4、突发事件向外发布情况，需要经突发事件处理领导小组同意，在确定性质的基础上以集体形式发布，不得主观臆测、夸大其词，或者须经上级有关部门鉴定核实后作出决定。任

何人员都不得瞒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1、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及有关部门，负责组织对突发事件进行调查处理。通过对突发事件调查、现场勘验，采取控制措施等，对危害程度做出评估。

2、突发事件发生后，在进行事件调查和现场处理的同时，学校应当立即将突发事件所致的伤亡病人送向就近医院，对无法判断伤情的伤病员，应及时报警求救求援。

3、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保卫部门应立即保护现场、采取疏散、隔离等措施，加强居民管理，并做好居民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居民心态和情绪稳定。

4、突发事件发生后，根据事件性质，应及时与涉及事件的学生家长联系，在适当条件下，告知事件原因、处理结果进行救治。

1、火灾

发现火灾均应及时报警，迅速向学校领导汇报。发生在活动场所的火灾，活动必须立即停止，并对人员进行安全转移或疏散。如果有伤员，及时抢救。涉火人员必须提交火灾原因的书面报告。

(1) 发生火灾，应立即拨打“119”报警。同时采取自救措施，转移物品，打开消防通道，疏散人员，切断电源。

(2) 一般火灾（火势较小、火势发展慢、损失小、靠学校自己力量可以扑灭）应立即组织自行扑火，事后将火灾发生时间、地点、情况、扑火经过、采取的灭火方式和起火原因与后果等以书面形式报学校领导小组。

2、地震

发生自然灾害地震时，必须以生命第一，停止活动，及时作出安排，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对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应在未发生灾害前，作出安全部署，平时组织对参加体育活动的学生利用班会进行预防自然灾害、环保教育和自护自救教育等。

3、踩踏事件

安全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报告。具体为：师生发现有学生受伤，打电话、口头向学校行政值周报告，再由行政值周逐级报告；发现较严重事故，应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由领导小组向上级教育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在事故处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定时报告制度。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发出医疗求援，并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受伤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领导小组摸清情况，彻查事故原因，并建立相关名册，及时与学生家长取得联系。做好学生家长思想安抚，防止过激行为发生。设立家校联络处，及时解答家长提出的问题，力所能及地为家长做好服务工作。妥善处理相关问题，确保问题的解决。

4、治安报警电话110、火警电话119、急救中心电话120。

（1）危险目标与危险区

大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时，现场指挥机构要在第一时间内快速反应，准确判断事件性质，确定危险目标和区域，划分危险区和安全区，迅速设立隔离区（带），部署和实施应急保障方案，采取果断安全措施，对在危险区域的人员及重要物资进行紧急施救。

（2）人身安全

大型体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预案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要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区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漏。

（3）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在有火灾、爆炸或毒害性危险的现场环境区域，须有安全保障措施，应急工作人员防护装备和器材应达到防火、防爆、防毒、防化安全要求。

（4）应急结束

突发公共事件的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完成或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应急处置队伍撤离现场。

1、善后处理

根据事件特点确定善后工作程序，成立善后工作小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结束，善后工作小组专职处理人员安置与补偿、污染物的清理、应急人员和受灾人员保险理赔等善后工作事项。

2、调查与评估

在突发公共事件结束的同时，事发单位要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申请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组织调查，对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经验教训和恢复重建等问题进行调查评估，形成书面报告报上级领导机关。

3、总结报告

体育馆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全面查清事件起因，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运动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1.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县文旅局在县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2. 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3. 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县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县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 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 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 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 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 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 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

地化为主，县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 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县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漏。

4. 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球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1、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区体育局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2、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3、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

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区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区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赛区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

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地化为主，区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区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漏。

4、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

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为确保学校体育场所馆举行大型活动过程中的各类突发事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处理，保障学校及全体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维护校园秩序稳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本预案所指的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在校师生生命财产和身心健康的火灾、地震以及人为的破坏等重大安全事件。

1、成立体育场馆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社会人员在校活动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体育系领导等组成。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主要职责：

- (1) 指挥有关人员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 (2) 安排有关管理人员、工作人员开展相应的抢险排危或者实施求救工作。
- (3) 及时对参加活动人员进行疏散，并根据事件性质，报请上级部门迅速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 (4) 根据需要对事件现场采取控制措施。
- (5) 对本校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督查指导。

2、现场指挥小组：

总指挥：宋贵盛

副总指挥：

成员：所有学生干部、各班消防员安全员

指挥一组组长：郝纲（负责体育场馆中心1区和2区从1号出口撤离）

指挥二组组长：范立（负责体育场馆中心3区从2号出口撤离，4区从3号出口撤离）

指挥三组组长：闫加颢（负责体育场馆中心5区从4号出口撤离，6区从5号出口撤离）

3、突发事件发生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根据“生命第一”的原则，决定是否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4、学校各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各自职责。

5、学校内任何部门和个人都应当服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为处理突发事件作出的决定和命令。

体育场馆出口5处，大型活动可容纳2000人。大型活动使用体育馆，必须提前向办公室提出申请，经学校党委会批准后方可使用。

1、开展突发事件巡视监测。任何人员都有巡视监测学校突发事件的责任，领导小组成员、活动管理人员、学校门卫等一旦发现事件或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苗头，及时向领导汇报。

2、建立信息报告制度。突发事件发生或有可能发生突发事件的信息，采用逐级汇报制度，事件第一发现人应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在第一时间向学校主管部门汇报，并随时保持密切联系。

3、严格执行学校重大事件报告程序。对于各类突发事件，应迅速判断事件性质，根据事件性质，及时向政府各救治排险机构求救，并向相关的部门、上级主管部门逐级汇报。在得到指示和未得到指示前，对事故可能影响善后处理的现场、证件证物等要进行保护。

4、突发事件向外发布情况，需要经突发事件处理领导小组同意，在确定性质的基础上以集体形式发布，不得主观臆测、夸大其词，或者须经上级有关部门鉴定核实后作出决定。任何人员都不得瞒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1、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及有关部门，负责组织对突发事件进行调查处理。通过对突发事件调查、现场勘验，采取控制措施等，对危害程度做出评估。

2、突发事件发生后，在进行事件调查和现场处理的同时，学校应当立即将突发事件所致的伤亡病人送向就近医院，对无法判断伤情的伤病员，应及时报警求救求援。

3、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保卫部门应立即保护现场、采取疏散、隔离等措施，加强居民管理，并做好居民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居民心态和情绪稳定。

4、突发事件发生后，根据事件性质，应及时与涉及事件的学生家长联系，在适当条件下，告知事件原因、处理结果进行救治。

1、火灾

发现火灾均应及时报警，迅速向学校领导汇报。发生在活动场所的火灾，活动必须立即停止，并对人员进行安全转移或疏散。如果有伤员，及时抢救。涉火人员必须提交火灾原因的书面报告。

(1) 发生火灾，应立即拨打“119”报警。同时采取自救措施，转移物品，打开消防通道，疏散人员，切断电源。

(2) 一般火灾（火势较小、火势发展慢、损失小、靠学校自己力量可以扑灭）应立即组织自行扑火，事后将火灾发生时间、地点、情况、扑火经过、采取的灭火方式和起火原因与后果等以书面形式报学校领导小组。

2、地震

发生自然灾害地震时，必须以生命第一，停止活动，及时作出安排，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对可预见性自然灾害，应在未发生灾害前，作出安全部署，平时组织对参加体育活动的学生利用班会进行预防自然灾害、环保教育和自护自救教育等。

3、踩踏事件

安全事故发生后必须及时报告。具体为：师生发现有学生受伤，打电话、口头向学校行政值周报告，再由行政值周逐级报告；发现较严重事故，应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报告，由领导小组向上级教育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同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在事故处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定时报告制度。立即向就近医疗机构发出医疗求援，并拨打“120”医疗抢救电话。要及时果断将受伤人员送到医院抢救。主动向医疗人员报告发病情况，做好秩序维护等工作。领导小组摸清情况，彻查事故原因，并建立相关名册，及时与学生家长取得联系。做好学生家长思想安抚，防止过激行为发生。设立家校联络处，及时解答家长提出的问题，力所能及地为家长做好服务

工作。妥善处理相关问题，确保问题的解决。

4、治安报警电话110、火警电话119、急救中心电话120。

（1）危险目标与危险区

大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时，现场指挥机构要在第一时间内快速反应，准确判断事件性质，确定危险目标和区域，划分危险区和安全区，迅速设立隔离区（带），部署和实施应急保障方案，采取果断安全措施，对在危险区域的人员及重要物资进行紧急施救。

（2）人身安全

大型体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预案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要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区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误。

（3）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在有火灾、爆炸或毒害性危险的现场环境区域，须有安全保障措施，应急工作人员防护装备和器材应达到防火、防爆、防毒、防化安全要求。

（4）应急结束

突发公共事件的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完成或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应急处置队伍撤离现场。

1、善后处理

根据事件特点确定善后工作程序，成立善后工作小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结束，善后工作小组专职处理人员安置与补偿、污染物的清理、应急人员和受灾人员保险理赔等善后工作事项。

2、调查与评估

在突发公共事件结束的同时，事发单位要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申请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组织调查，对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经验教训和恢复重建等问题进行调查评估，形成书面报告报上级领导机关。

3、总结报告

体育馆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全面查清事件起因，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篇三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运动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1.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县文旅局在县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2. 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3. 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县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县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 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 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 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 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 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 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地化为主，县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 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县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漏。

4. 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

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篇四

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及时有效处置大型体育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公共事件，最大限度保证球员及观众人身安全和社会影响，特制定本预案。

- 1、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区体育局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具体负责落实应急处置工作的各项事项。
- 2、快速反应，科学应对。根据体育赛事和群众体育活动突发事件的特点，建立健全相应的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机制，一旦出现突发事件，确保做到快速反应，科学应对。
- 3、系统联动，资源整合。按照条块结合、资源整合的要求，充分利用和有效发挥现有资源的作用；充分依靠和利用各相关部门应急指挥机构、人员、设备、物资、信息等资源的协助作用。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大型体育活动的开展而造成或者可能造成运动员、观众人身安全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适用于发生在我区大型体育赛事专项活动安全的应急预案。

由本单位组织的大型体育活动以主要领导为应急负责人；分管领导为分管负责人，具体比赛项目的负责人为应急保卫组长。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负责人须向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经区人民政府负责应急工作的部门授权，被授权人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应急保障和应急处置工作。

1、行动方案

组委会认真履行应急工作职责，按照本预案工作原则和要求，督促参赛组织，落实安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配合赛区公安部门做好可能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2、行动重点

防范大规模观众骚乱，防范人员踩踏伤亡、防范爆炸、防范火灾、大型体育赛事预防与应急工作的重点。

3、场所设施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场地、通道、设施、环境必须符合国家公安、消防有关安全要求，保障人员紧急疏散和抢险、救援工作的应急需要。

4、协调运行

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性质及特点，组委会组织协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对各项应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保障应急组织人员到位、措施有力、救援物资充足。

1、统一指挥

大型体育比赛活动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指挥与控制工作要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的原则，认真执行报告、请示制度和预案确定的决策程序，各级组织机构工作任务要明确，每个环节要有确定的负责人，现场指挥工作要扁平化，减少环节，指令准确无误，组织行动迅速，各方配合协调，应急处置急而不乱、快而有序。

2、现场指挥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工作的现场指挥要以属地化为主，区人民政府授权有关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3、群众人身安全

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中突发公共事件，首先要保证群众的人身安全。疏散现场群众要按照规定的安全方式、方法、路线进行，并有专人指挥和引导，积极维护和保障现场秩序。对身处危险区域的人员须采取紧急救援措施，实施救援的同时要注意掌握现场人员情况、及时清点人数，防止遗误。

4、应急人员安全

按照应急预案任务分工，应急工作人员进入和离开事件现场要严格遵守安全规定和应急处置程序，服从现场指挥调动，有组织、有秩序地开展工作，避免或减少应急工作人员出现伤亡事故。

组委会应在应急工作结束后综合各方面的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建议。

体育赛事安全应急预案篇五

第一条根据《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和我校《安全管理工作办法》及体育运动的特点，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使全体师生牢固树立“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的安全意识，不断提高我校处置学生安全事故的能力和水平，特制订本应急预案。

第二章指导思想

第二条以“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为指导思想，围绕全面建设平安校园为总体目标，全面提高对体育课突发事件的综合管理和应急处理能力，努力创建平安校园，为培养合格

人才提供良好的环境。

第三章组织机构

第三条领导小组

组长：主任

副组长：副主任

组员：体育教研部专职教师

第四章职责分工及预防措施

第四条部门职责

（一）提供安全的运动场地。

（二）所有运动器材符合国家安全标准。

（三）制定体育场地、器材、设备的管理维修制度，并由专人负责管理。

第五条教师职责

（一）加强思想教育、增强防范意识。高校学生好胜心强，经验不足，思想上麻痹大意，缺乏预防事故的意识，教师要教育学生树立“宁失一球，勿伤一人”的思想。

（二）教学和训练、竞赛活动必须精心设计、严密组织、严格要求、严格训练。

1、建立良好教学秩序、重视课前准备；教师、学生着装规范，学生不准穿皮鞋、有跟鞋、凉鞋，女学生不穿裙子上课。

2、精密组织教学，加强纪律教育。体育教师必须经常反复地向学生进行遵守纪律、遵守常规、服从组织、遵守规则等安全方面的教育。

3、培养学生自我保护、相互保护的意识。

4、体育教师应掌握特异体质的学生情况，掌握合理的运动量、注意区别对待。在运动量的掌握上，教师要随时注意学生的生理反应，进行合理调整；对于已知或应当知道的有特异体质或者特定疾病而不宜参加某种活动的学生，给予必要的注意；对于病痛、体弱、伤残的学生要及时关心，安排他们免修、见习等。

5、如发现学生在运动中出现明显异常反应，应立即停止该生运动，及时处理。在学生进行运动时，教师不得离开运动场或教学现场。

（三）重视准备活动、加强医务监督。教师应根据上课内容和气候情况决定准备活动的内容，严禁不做准备活动就进入体育活动，准备活动要充分、有针对性；学生应掌握自我医务监督的常识。

（四）加强保护措施。在教学比赛中，严格裁判、禁止粗野动作，不使用错误的推、拉、撞等危险动作。组织学生进行具有一定危险性的运动时，事先要有详细的要求，并告知可能出现的危险，做时要采取严密的安全措施。

（五）外出参加比赛，视具体活动内容必须有校领导（或部主任）体育教师、校医等相关人员带队，并事先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第六条 家长职责

（一）教育子女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增强体质。

(二) 如子女患有某种特定疾病或具有某种特异体质，应及时告知学校。

第七条 学生职责

(一) 认真按教师要求做好课前准备活动。

(二) 按教师的要求完成规定动作或项目。

(三) 如身体有病或自己不适宜进行某项运动，主动向教师说明，必要时出具医院证明。

(四) 自由活动或分组活动时，不离开教师的视线范围。

第五章 应急处理程序

第八条 在场人员发现险情后要及时报告部门领导和辅导员，紧急或情况复杂时还应及时报告学校领导；有关教师应立即到达现场，了解伤者情况，判断伤情，先行急救；遇到重伤的或不能判断伤情的，应及时送医院检查、急救或打120救护电话。

第九条 及时通知家长及其他监护人，以便确定救治决定，并作好安慰工作。

第十条 保护现场、了解事故发生经过，调查事故原因，作好有关记录并保护现场，采集有关证据，以利于对事故处理做到事实清楚，责任明确。

第十一条 重大的伤害事故要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第六章 其他出现的. 事故及处理方法

第十二条 可能出现的事故有昏厥、摔伤、砸伤、扭伤、骨折等、中暑。

第十三条当学生出现安全事故时，体育教师应立即采取急救措施，并及时拨打120或送医院救治，同时报告学校领导。

第十四条辅导员应将伤者情况及时告知学生监护人。

第七章附则

第十五条本预案由体育教研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第十六条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